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5-17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农产品	股票代码	0000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雄佳	裴欣	
电话	0755 82589021	0755 82589021	
传真	0755 82589021	0755 82589021	
电子信箱	IR@szap.com	IR@sza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648,246,571.06	2,182,425,154.69	2,182,425,154.69	-24.48%	1,681,976,907.51	1,681,976,90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377,040.90	111,288,271.34	111,288,271.34	-24.18%	47,825,253.15	47,825,25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80,306.48	-7,526,936.08	-7,526,936.08	-23.21%	-77,660,285.02	-77,660,28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往)	722,412,135.27	190,203,067.24	190,203,067.24	279.81%	284,607,483.41	284,607,483.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7	0.0666	0.0666	-25.38%	0.0346	0.03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7	0.0666	0.0666	-25.38%	0.0346	0.03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	2.35%	2.35%	-0.63%	1.50%	1.50%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805,158,178.31	12,223,389,831.94	12,223,389,831.94	12.94%	10,616,638,777.15	10,616,638,77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89,573,946.34	4,867,657,425.35	4,888,550,149.13	0.02%	3,189,712,551.45	3,210,605,275.23

注: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79.81%,主要原因系本年深圳海吉星物流园冻品二期启动运营、推出海吉星绿色家园综合配套服务致现金流入增加以及单位往来款支出净额同比减少所致。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96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24.76%	420,209,999	67,497,500	-	-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其他	13.03%	221,160,311	0	-	-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其他	12.71%	215,623,559	0	-	-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2%	88,603,753	16,372,500	-	-
深圳市金润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4%	54,945,000	0	-	-
诺安基金-工商银行-诺安金狮八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4%	54,945,000	0	-	-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	其他	1.76%	29,833,303	0	-	-
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	国有法人	1.19%	20,183,306	0	-	-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20,183,306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5%	14,490,594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持有股份(国家股),间接持有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该两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2.股东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和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同属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继续立足于"网络化"战略,大力推进商业模式和盈利模式的转型升级,以实体农产品批发市场为依托,以农产品电子商务化为转型升级方向,以信息、资金、物流、食品安全监测等为保障,构建行业内多品种、多平台、多层次、多模式的绿色交易新体系。

1、实体农批市场业务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成熟市场通过拓展业务、整合场地资源、优化品类布局、实施档位竞价等方式提升运营效率。其中,深圳海吉星物流园启动冻品二期、水果长贩区运营,推出绿色家园综合配套;南昌市场二期启动粮油市场运营;九江市场启动蔬菜交易区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新市场积极筹备运营。11月27日,长春海吉星一期蔬菜交易区启动运营;天津翰吉斯物流园积极招商,筹备试运营,无水港通关模式启动运作。2015年3月,公司新设项目公司,筹备岳阳海吉星、烟台海吉星项目。

2、积极培育电商业务

报告期内,前海农产品交易所新增发布了三个单品指数,目前,前海农产品交易所系列指数构成如下:综合指数为前海·中国生鲜农产品批发价格指数;大类指数为前海·中国蔬菜批发价格指数;单品指数共七条,覆盖的品种有马铃薯、红富士苹果、大蒜、鸡蛋、大白菜、生姜和白条猪;海吉星商城(www.hjxmall.com)正式启动运营,报告期内完成水果、蔬菜、肉类等12大品类上线;上海公司"上农批"进出口农产品B2B交易平台(www.shncpshop.com)正式上线,并创建"生鲜农产品电子商务孵化基地"。

3、供应链业务服务核心主业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海吉星检测公司(F.Q.T)顺利拓展南昌、成都、西安等分中心;报告期内,海吉星金融网"基于农产品供应链的P2P网贷模式"获得深圳市属国有企业自主创新奖励项目二等奖。

4、强化战略执行力和风险防控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搭建了6S管理体系,及时跟踪经营中出现的重大事项,进一步强化公司战略执行力。同时,强化风险防控意识,开展了"安全文化建设年"活动,加大督查力度,成立财务稽核检查小组和财务提升管理小组,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些列会计准则,其中,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审议通过,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该类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因此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深圳市合盈实业有限公司	-	-20,400,000.00	+20,400,000.00	-
深圳市龙江生猪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	-3,120,001.00	+3,120,001.00	-
深圳市农产品皖田肉联厂有限公司	-	-2,000,000.00	+2,000,000.00	-
深圳市农产品丰融投资有限公司	-	-8,000,000.00	+8,000,000.00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00.00	+6,000,000.00	-
大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9,500,000.00	+9,500,000.00	-
深圳市农产品丰融干货特产城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200,000.00	+200,000.00	-
北京海洋基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0.00	+500,000.00	-
深圳市运通互联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6,180,000.00	+6,180,000.00	-
合计	-	-65,900,001.00	+65,900,001.00	-

另,根据修订后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要求,权益法核算下因被投资单位增资等原因被动稀释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但仍然按权益法核算)的情况下,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的被投资单位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参股公司深深宝于2011年6月27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公司未参加深深宝此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对深深宝的持股比例由非公开发行前的26.33%下降到非公开发行后的19.09%,仍为第一大股东。按照原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年第1期,总第5期)》解释,公司2011年根据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增加公司2011年度权益收益8,357万元。

现根据修订后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要求,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进行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公积(+/-)	留存收益(+/-)	资本公积(+/-)	留存收益(+/-)
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3,570,895.12	-62,678,171.34	+83,570,895.12	-62,678,171.34

注:2013年12月31日,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减20,892,723.78元

2、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对原资本公积中归属于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予以调整,根据列报要求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	(959,927.01)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0,809.97)	—	(371,527.78)	—
其他综合收益	—	(1,290,736.98)	—	(371,527.78)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及相关追溯调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和2015年4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报告期,新设成立武汉东海吉星农产品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2、报告期,新设成立深圳市益膳食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报告期,新设成立深圳前海农迈天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报告期,广西星联公司以增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导致公司持有广西星联公司股权稀释丧失控制权,广西星联公司退出合并报表范围。

5、报告期,新设成立上海泽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签章):陈少群　财务总监(签章):陈阳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章):刘广阳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5-14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上午9:30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海吉星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2人,董事万筱宁先生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陈小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少群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2014年度财务报告

《2014年度财务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96,964,131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本年度暂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认为: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的安排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监管业务备忘录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5年4月20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0)。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成都公司继续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议案

2013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农产品中心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公司")原出纳个人非法盗用成都公司印章,以盗开现金支票和转账支票等方式,盗取成都公司资金3,025万元用于个人买卖白银期货;该案件现已进入刑事诉讼二审程序,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成都公司在公安机关的配合下已追回款项15,574,695.66元(含一审被告家属赔偿100万元),剩余14,675,304.34元正在追讨中,预计通过民事诉讼程序可收回金额约200万元。

2013年度,公司已同意控股子公司成都公司对其原出纳严谢非法挪用其资金刑事案件尚未追回应收款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415,304.34元。根据北京市大成(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案件进展情况分析,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相关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同意成都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就上述事项继续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26万元(对公司2014年度归属净利润影响为-166.26万元),并贵成成都公司管理层继续严格按照法律程序追讨剩余款项及追究责任赔偿,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全额计提龙江生猪公司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持有深圳市龙江生猪批发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生猪公司")41%股权,账面投资成本3,120,001元。

鉴于龙江生猪公司停业多年,几乎无任何实质性资产,公司合并持有龙江生猪公司41%股权账面投资成本几乎无收回可能性。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相关要求,本着谨慎性原则,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同意全额计提龙江生猪公司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3,120,001元(对公司2014年度归属净利润影响为-3,120,001元)。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八、201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九、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2014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二、关于201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依据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发放。其中,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12年起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120,000元(含税),逐月发放。

备注:统计口径根据《主板监管业务备忘录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5年4月20日)的要求,应付报酬总额是指从公司应获得的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其他形式的合计报酬;实际获得的报酬是指从公司和股东单位实际获得的,已扣除了应缴税款、代扣费用后的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其他形式的合计报酬。

(一)2014年,公司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税前)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税后)	备注
1	陈少群	董事长	721,564.23	608,203.91	
2	胡翔海	董事 总裁	701,890.23	592,896.41	
3	肖幼美	独立董事	120,000	100,800	
4	刘震国	独立董事	120,000	100,800	
5	刘鲁鱼	独立董事	120,000	100,800	
6	宁 钟	独立董事	0	0	自2015年2月起领取津贴
7	张志勇	独立董事	0	0	自2015年2月起领取津贴
8	刘爱群	董事	0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9	万筱宁	董事	690,501.55	581,992.43	
10	陈阳升	董事 财务总监	350,000	300,000	
11	黄守岩	董事	0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12	周 文	董事	0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13	陈小华	董事 副总裁	678,730.55	573,164.18	
14	汪兴益	原独立董事	120,000	100,800	已离任,领取津贴至2015年1月
15	孙良媛	原独立董事	120,000	100,800	已离任,领取津贴至2015年1月
16	孙 涛	原董事	0	0	已离任,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本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关联董事陈少群先生、胡翔海先生、肖幼美女士、刘震国先生、刘鲁鱼先生、万筱宁先生、陈阳升先生及陈小华先生分别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12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2014年,除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税前)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税前)	备注
1	张 键	副总裁	690,501.55	581,992.43	
2	刘广阳	副总裁	700,326.35	588,874.73	
3	刘雄佳	董事会秘书	637,837.99	541,474.76	
4	钟辉红	原副总裁	0	0	已离任,领取报酬截至2013年12月

本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2014年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四、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5-16)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14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17)。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5-18)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5-19)。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六、关于续聘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情况发表审计意见,年度审计报酬约为人民币175万元(含差旅费、编制报告费用)。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拟从2015年起,将独立董事津贴上调25%,即将独立董事津贴从每年12万元(含税)调整至每年15万元(含税),逐月发放。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肖幼美女士、刘震国先生、刘鲁鱼先生、宁钟先生及张志勇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8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关于公司2014年度特殊贡献奖的议案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九、关于增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沈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相同。

沈骅先生简历如下:

沈骅先生,1975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1997年8月起在公司工作至今,曾任公司下属布吉市场部广副经理、控股子公司南昌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南昌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沈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江疆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同意聘任裴欣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相同。

裴欣女士通讯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82589021

办公传真:0755-82589099

电子邮件:ir@szap.com

裴欣女士简历如下:

裴欣女士,1981年11月出生,天津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公司农产品现代流通研究所、资产经营部;2010年至今,就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0年12月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裴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一、公司与普洛斯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与普洛斯投资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洛斯")于2015年2月12日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就合作事宜进行了约定;双方以开发建设标准化冷库及配套的标准化加工集配设施为核心合作内容,双方将在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合作区设立一家中外合资多元股权结构的管理公司(以下称"管理公司"),负责对双方的合作项目进行管理,管理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就每个具体的合作项目,双方需要根据每个具体合作项目的进展另行签订相关具体合作项目的实施性投资合同或协议。

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1、本《合作框架协议》主要明确双方合作的基本内容和模式,并据《合作框架协议》成立一家管理公司,双方需要根据每个具体合作项目的进展另行签订相关具体合作项目的实施性投资合同或协议。

2、本《合作框架协议》涉及的财务影响尚须根据每个具体合作项目的进展情况确定。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二、关于出资成立济南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有序布局全国性农产品批发市场网络体系,公司同意联合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吉星投资公司")与济南国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国商公司")组建合资公司,投资"济南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园"项目(以下简称"济南海吉星项目")。

(一)注册名称:济南市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济南海吉星公司")

(二)经营范围:建设农产品批发市场、商业街、电商总部大楼、城市商业综合体、居住小区;经营管理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城市商业综合体的销售、租赁业务;发展农产品物流相关的仓储、加工、配送、电商、拍卖、金融、食品安全检测、贸易、会展、培训等业务(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三)认缴注册资本:伍亿元人民币,各方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51%	现金出资
深圳市海吉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500	39%	现金出资
济南国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	10%	现金出资
合 计	50,000	100%	-

注:济南海吉星公司认缴注册资本采取分期缴纳的方式,首期出资20,000万元,各方按股权比例现金出资,其中:公司需出资10,200万元,海吉星投资公司需出资7,800万元,经济南国商公司需出资2,000万元。自济南吉星公司获得工商部门的名称预先核准之日起30日内,各方按股权比例现金出资。

本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对外投资相关事宜并签署对外投资相关文件。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三、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交易大厦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交易大厦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1)。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同意联营企业集贸公司公开挂牌出售洪湖肉菜市场综合楼01层物业的议案

(一)集贸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集贸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贸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北斗路文锦市场大楼7层

3、法定代表人:陈招鹏

4、认缴注册资本:3122.526万元

5、实收资本:3122.526万元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7、经营范围:集贸市场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及配套服务(不含限制项目)。

8、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1273.678	40.79%
深圳市果菜贸易有限公司	287.584	9.21%
伟骏投资有限公司	1561.263	50%
合计	3122.526	100%

注:公司持有深圳市果菜贸易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故公司持有集贸公司50%的股权。

(二)拟公开挂牌出售洪湖肉菜市场综合楼01层物业的基本情况

洪湖肉菜市场位于罗湖区文锦北路洪湖二街,一幢8层建筑的第一层,为集贸公司所有,第二层以上为其他主体所有。建筑面积为1142.32㎡,用途为肉菜市场,使用期限为50年,从1994年7月15日至2044年7月14日。

(三)拟公开挂牌出售洪湖肉菜市场综合楼01层物业的方案

经与合作方协商,以公司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同意挂牌起始价为3万元/㎡,由集贸公司公开挂牌出售洪湖肉菜市场综合楼01 层物业。

(四)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本事项涉及的财务影响尚须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五、关于为参股公司武汉海吉星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22)。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六、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一)公司同意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人民币13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二)公司同意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笋岗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三)公司同意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平湖支行申请人民币3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叁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四)公司同意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申请人民币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五)公司同意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壹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十七、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23)。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5-15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下午2:30在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吉农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4人(监事谢微鹏先生因公出差,委托林映文女士出席并代为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健民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14年度监事薪酬

2014年,公司监事年度薪酬依据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薪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发放。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税前)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税后)	备注
1	卢健民	监事会主席	420,000	360,000	
2	刘岁义	监事	457,198.47	402,491.32	
3	王道海	监事	0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4	谢微鹏	监事	488,385.47	425,881.57	
5	林映文	监事	367,547.41	333,133.25	

注:统计口径根据《主板监管业务备忘录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5年4月20日)的要求,应付报酬总额是指从公司应获得的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其他形式的合计报酬;实际获得的报酬是指从公司和股东单位实际获得的,已扣除了应缴税款、代扣费用后的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其他形式的合计报酬。

本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关联监事卢健民、刘岁义、谢微鹏和林映文分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14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成都公司继续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全额计提龙江生猪公司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1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4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续聘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关于公开挂牌转让交易大厦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一、二、三、四、八、十、十一、十三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5-20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下转B231版)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 产 品　公告编号:2015-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万筱宁先生因公未出席审议本次季报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委托董事陈小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其他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陈少群先生、总裁胡翔海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广阳先生、财务总监陈阳升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浩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73,816,654.86	381,830,982.31	-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往1)	-